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1	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五条	
2	地图审核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八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3	涉密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三十四条第三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十八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成果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4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第二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实施细则》第二条	
5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条	
6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行政许可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一条	
7	买卖或者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六条	
8	对占用耕地、基本农田建窑、建坟、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破坏种植条件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	
9	土地复垦义务人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	
10	非法占用土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七条、第七十八条、第七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九条、第五十七条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三十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土地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	
11	对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临时使用土地期满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八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九条	
12	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八十一条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九条	
13	违反规定转让土地使用权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九条、第六十六条	
14	擅自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第六十七条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六条	
15	未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动工开发期限开发、利用土地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二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十七条	
16	擅自将集体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或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八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	
17	临时使用土地期满，逾期未恢复种植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五十六条	
18	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三十二条	
19	对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重建、扩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	
20	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补充编制土地复垦方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三十七条	
21	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规定将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或建设项目总投资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三十八条	
22	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规定对拟损毁的耕地、林地、牧草地进行表土剥离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三十九条	
23	土地复垦义务人不依法缴纳土地复垦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四十二条	
24	未按照规定报告土地损毁情况、土地复垦费用使用情况或土地复垦工程实施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四十一条	
25	土地复垦义务人拒绝、阻碍监督检查或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复垦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一款	
26	拒绝或者阻挠土地调查人员依法进行调查等行为的处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调查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罚				
27	对未经批准发掘或未按照批准的发掘方案发掘古生物化石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第三十六条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条	
28	对古生物化石收藏单位不符合收藏条件收藏古生物化石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第三十八条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三条	
29	对古生物化石收藏单位未按照规定建立本单位收藏的古生物化石档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第三十九条	
30	对国有收藏单位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违法转让、交换、赠与给非国有收藏单位或者个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五十五条	
31	对单位或者个人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转让、交换、赠与、质押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第四十二条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六条	
32	对单位或者个人在生产、建设活动中发现古生物化石不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一条	
33	对单位或者个人收藏违法获得或者不能证明合法来源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第五条第一款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第五十四条	
34	对未取得采矿许可证擅自进行采矿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三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八条第一款、第二款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一)项	
35	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四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八条第二款、第三款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三)项	
36	采矿权人擅自发包矿井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八条、第九条第三款	
37	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第(二)项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二)项、第九条第三款	
38	违法采取破坏性开采方法开采矿产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四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第(六)项、第四十五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九条第一、二款	
39	以承包等方式擅自将采矿权转给他人进行采矿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40	因开采设计、采掘计划的决策错误、开采回采率、采矿贫化率和选矿回收率长期达不到设计要求造成资源损失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三条	
41	对矿业权人不缴纳矿业权使用费、矿业权出让收益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三十一条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一条 《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四条	
42	对不按规定办理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三款、第三十条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二十二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八)项、第九条第三款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	
43	未取得勘查许可证擅自进行勘查工作,超越批准的勘查区块范围进行勘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六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一)项、第九条第三款	
44	未经批准擅自进行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试采矿产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二)项、第九条第三款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45	擅自印刷或者伪造、冒用勘查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三)项	
46	探矿权人不按照规定备案、报告有关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四)项	
47	采矿权人不按规定提交资料、拒绝接受检查或弄虚作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第九条、第十六条 《矿产资源登记统计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四)项	
48	破坏或者擅自移动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八条、第十九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六)项	
49	擅自印刷、伪造、冒用采矿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第(七)项	
50	采矿权人不缴纳采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价款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51	不办理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52	未按照规定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和滞纳金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第十四条第二款	
53	不缴或者少缴矿产资源补偿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54	未按照规定报送矿产资源补偿费有关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第十六条	
55	对矿山企业未按照规定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六条	
56	对未按批准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治理,或在矿山被批准关闭、闭坑前未完成治理恢复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七条	
57	未按规定计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八条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58	对探矿权人在矿产资源勘查活动结束后未按规定采取治理恢复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九条、第二十一条	
59	对扰乱、阻碍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三十条	
60	探矿权人不按规定完成年度最低勘查投入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五)项、第九条第三款	
61	采矿权人不按规定闭坑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五十六条第二款	
62	矿山企业不按规定测绘矿山(井)采掘工程平面图、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不按规定报送图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六条第二款	
63	勘查、开采矿产资源造成地质环境破坏或诱发地质灾害未按规定恢复治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五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	
64	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对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建设工程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十一条	
65	对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不予治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十二条	
66	对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从事爆破、削坡等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危险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	
67	对侵占、损毁、损坏地质灾害监测设施或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	
68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中弄虚作假或者故意隐瞒地质灾害真实情况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四十四条	
69	对擅自移动和破坏地质遗迹碑石、界标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遗迹保护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第二十条	
70	对未经批准擅自建立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统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五十二条	
71	对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建设单位未报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三条	
72	对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的建设和运行维护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四条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73	对干扰或者阻挠测量标志建设单位依法使用土地或者在建筑物上建设永久性测量标志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量标志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	
74	对未取得或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绘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75	对未取得测绘资质证书或超越资质等级许可范围从事测绘活动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六条 《地图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 《基础测绘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	
76	对测绘项目招标单位让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测绘单位中标，或者让测绘单位低于测绘成本中标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七条	
77	对中标测绘单位向他人转让测绘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八条	
78	未取得测绘执业资格，擅自从事测绘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九条	
79	对不汇交或逾期不汇交测绘成果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六十条、第六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六条	
80	对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六条 《基础测绘条例》第三十三条	
81	对损毁、擅自移动永久性测量标志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六十四条	
82	对外国组织或个人未经批准，或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单位合作，擅自从事测绘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一条	
83	对违法获取、持有、提供、利用以及未依法登记、长期保存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六十五条	
84	对未妥善保管、擅自转让或未依法向使用人提供测绘成果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85	对利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使用未经依法公布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86	对不使用全国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或不执行国家规定的测绘技术规范和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基础测绘条例》第五条、第十七条、第三十一条	
87	对侵占、损毁、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基础测绘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基础测绘条例》第三十二条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88	对违反规定不及时办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十二条	
89	对不及时办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和项目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十四条	
90	对承担地质灾害治理的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十四条	
91	对不及时办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十二条	
92	对未按规定及时办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十二条	
93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承担的监理项目不进行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	
94	编制、印刷、出版、展示、登载的地图发生错绘、漏绘、泄密，危害国家主权或者安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六十二条	
95	对应送审而未送审，或未按审核要求修改即公开地图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 《地图审核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96	对未在地图上标注审图号或未送交样本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97	对弄虚作假、伪造申请材料骗取地图审核批准或伪造、冒用地图审核批准文件和审图号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六条	
98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使用未经依法审核批准的地图提供服务或未对互联网地图新增内容进行核查校对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五十六条	
99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基本农田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三十条	
100	占用基本农田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从事其他活动破坏基本农田毁损种植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	
101	擅自转让探矿权、采矿权的处罚	行政处罚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关于印发<市(地)县(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八条、第九条第三款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102	对涉嫌违法的地图、附着地图图形的产品以及用于实施地图违法行为的设备、工具、原材料等的查封、扣押	行政强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103	对城市设计工作和风貌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设计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104	对城市绿线的控制和实施情况的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105	施工现场规划公示牌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银川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	
106	自然资源执法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规定》第七条	
107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一条第二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八条第二款、第三款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土资规〔2015〕6号）第五条、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三十条	
108	对城乡规划编制、审批、实施、修改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三十九条	
109	对城市黄线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110	对城市蓝线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111	对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过程是否符合城市规划进行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规划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112	对临时建设和临时用地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城镇规划区临时建设和临时用地规划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113	对本行政区域保护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第二十条	
114	矿业权使用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一条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115	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第一款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	
116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第二条、第七条第三款、第四款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117	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等土地有偿使用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十条、第五十五条 《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办法〉的通知》第三条第四款 《宁夏回族自治区耕地开垦费征收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	
118	土地复垦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 《土地复垦条例》第十五条、第十八条第一款 《宁夏回族自治区土地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	
119	土地闲置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土地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 《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第十四条	
120	不动产登记费征收	行政征收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121	建设工程规划验线	行政确认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三十三条	
122	建设工程规划验线和竣工规划验收确认	行政确认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	
123	不动产登记	行政确认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零九条、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第三条、第五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条	
124	土地权属争议裁决	行政裁决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四条 《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	
125	勘查范围和矿区范围争议裁决	行政裁决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款	
126	采矿权抵押备案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暂行规定》第五十七条	
127	自治区外测绘单位在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测绘活动备案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测绘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三款 《外省、区（市）测绘地理信息单位来宁备案登记管理办法》第三条	
128	企业改制土地估价报告备案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土地资产管理促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若干意见》第六条第（二）项 《国土资源部关于改革土地估价结果确认和土地资产处置审批办法的通知》第一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第四条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执法依据	备注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自治区属国有企业改革中涉及土地资产处置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第三条、第六条	
129	建设工程档案报送及预验收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	
13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自治区政府转《关于银川市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131	规划条件变更审定	其他类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三条	